

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
(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302000228)



采购人: 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采购代理: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十月



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采购活动明白纸

一、供应商通过什么渠道获取政府采购信息？

供应商可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dong.gov.cn）方便快捷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包括采购意向、采购公告、中标公告、合同公告、验收公示等。如下图：



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维权渠道有哪些？

1、**询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任何疑问都可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采购活动提起投诉的受理单位是**冠县财政局**，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投诉材料或者现场送达等



方式进行投诉，投诉地址为：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崇文街道红旗北路 10 号冠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投诉电话 0635-5238699；供应商也可以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dong.gov.cn），按照项目预算管理权限，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线上投诉，联系电话 06535-5238699。

三、冠县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有哪些？

中国建设银行冠县支行公司业务部 联系电话：0635-5234373

聊城润昌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王经理 联系电话：16606357619

中标供应商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请扫下方二维码：





承 诺 书

尊敬的社会各界朋友：

正信咨询集团是项目建设前中后系列服务的综合服务机构，对各类业务，特别是招标活动，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操作，竭诚为项目建设单位尽心尽力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如发现以下情况直接拨打监督电话，我们将对违规行为严惩：

1、业务操作过程中与投标人私下接触，向主持人乱打招呼，向中标人吃拿卡要，向同行业提供项目信息的。

2、泄露投标、评标信息和资料的。

3、接受宴请和获取非法收入的。

4、协助投标人投标的。

5、咨询、造价、安评、食品检测、拍卖等业务活动违规操作的。

可随时对违规行为及人员进行举报，我们绝对保守举报者相关信息，一经核实，将进行严重处罚直至开除。

举报电话： 0635—2928855 （审监部）

0635—2928878 （法务中心）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三章 项目说明	2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0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525000202302000228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 XGXZFCG-2023-063

冠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编号：GXZC-20230052

项目名称：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5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45 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	标的名称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	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45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监督单位：有，冠县财政局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合法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0月31日9时00分至2023年11月0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3.方式：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采购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1）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各拟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在交易中心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后，务必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完成注册（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

（2）供应商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3.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1月0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1月0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 1.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
2.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其他采购项目）发布公告的媒介：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供应商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系统参与项目的，获取采购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新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613/d95a44cc-38cc-4176-9ac7-137d9fe765d7.html>）。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后果自负。另各供应商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0635-8902280；移动 CA 锁（标证通）办理咨询电话：400-823-8788。

（3）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响应）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4）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供应商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400-998-0000；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0635-8902702，联系人：黄工、张工。

（6）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重要说明

（1）公告附件链接的采购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供应商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采购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审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其中技术标采用明标评审。

4. 本项目质疑受理单位：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质疑受理单位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联系电话：15106859743

注：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聊城市冠县

联系方式：路主任 0635-52311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联系方式：张云霞 166063563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云霞

电话：16606356311

发布人：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
2	项目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冠县
3	采购人名称	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4	采购内容	共分为 1 个标段，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具体内容见项目说明。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6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7	供应商需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	<p>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审查文件：</p> <p>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p> <p>2)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月份财务报表）；</p> <p>3) 近半年内大于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扫描件；</p> <p>4) 近半年内大于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p> <p>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及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格式见附件）</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https://credit.shandong.gov.cn/）（仅适用于山东省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信用中国（山东）”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对供应商进行查询并打印查询记录，查询记录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当日。对经查询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https://credit.shandong.gov.cn/）（仅适用于山东省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p> <p>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p> <p>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p> <p>重要说明：</p> <p>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仅需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即可。</p> <p>2、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时，其中依法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参与聊城市各级政府采购活动，可不提供4）、5）</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两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在政府采购项目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在“开评标管理”栏目中，查询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近六个月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对于反馈有税收及社保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以电子标书中的证明资料为准。投标人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可提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p> <p>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 1-2 项重要说明及备注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9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软件的研发、部署，确保软件平台正常运行。（负偏离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安全事故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10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报价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的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总价中。
12	付款方式	系统部署完成、顺利验收后一次性付清。（负偏离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4	报价有效期	120 天（日历日）。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5	响应文件份数	<p>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响应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p> <p>若供应商成交，成交后该供应商还需提交五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响应文件，并加盖公章。</p>
16	答疑安排	<p>供应商提交疑问时间：获取采购文件 1 日内；</p> <p>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获取采购文件 1 日内，选择直接联系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露供应商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直接联系代理公司的，应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 15376851230@163.com。</p> <p>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最终约束力。另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p> <p>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采购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p> <p>本次采购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各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采购文件。</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7	代理费	<p>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 5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以成交金额为依据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下浮 20%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p> <p>因未交纳代理费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p> <p>开户名称：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营业部</p> <p>账号：37001850908050156135</p> <p>银行行号：105471000013</p>
18	谈判时间及地点、谈判形式及解密时间	<p>谈判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p> <p>谈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p> <p>签到时间：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的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p> <p>解密时间：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到谈判时间后，供应商按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供应商解密环节开始计时，每个供应商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报价处理。</p> <p>供应商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或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作无效报价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达、拒绝解密、谈判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报价处理。</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9	控制价	45万元。（初始报价或最后报价超出控制价按无效处理）
20	保证金	无
21	政府采购政策	<p>1、除本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使用进口产品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含有产自境外的进口产品，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进口产品是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自境外的产品。</p> <p>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规定的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见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优先采购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不加“★”标注的节能产品和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p> <p>2.1.本次采购若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无论项目说明中是否明确为强制节能产品，供应商都必须投报强制节能产品并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格式见附件，填表要求按附表下附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如果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该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选择。</p> <p>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p> <p>要求提供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p> <p>2.2.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须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p> <p>要求提供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p> <p>3、对农副产品的采购项目，政府优先采购贫困地区的农副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原产地，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时通过国务院相关网站提供相关证据。</p> <p>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在物业政府采购时优先采购，物业公司出具贫困县物业公司声明，格式自拟，并附贫困人员卡。</p> <p>4、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中小企业发展，支持残疾人就业。</p> <p>4.1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所报产品为监狱企业产品并需要价格扣除的，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并且填写《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投标文件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p> <p>4.2 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4.2.1 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4.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4.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4.2.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4.2.6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4.2.7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且填写《监狱企业、小型</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投标文件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2.8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p> <p>4.2.9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p> <p>4.3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响应文件附件）。</p>
22	说明	文件中所指扫描件包含照片。
23	备注	<p>1、获取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谈判小组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p> <p>2、本次采购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各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采购代理公司发布的答疑文件必须是电子系统生成的）</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p>3、电子系统中投标制作工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时（除谈判文件规定的按系统内格式制作外），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为准。</p> <p>4、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线上解密，因供应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不见面大厅签到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具体步骤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p> <p>5、逾期违约金：大于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天。</p>
24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各供应商务必配合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磋商文件及《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做好突发情况处置工作。
25	开标形式	<p>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使各自的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时间到达且全部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处于可解密状态后，插入代理公司 CA 锁正式解密响应文件，并通过电子系统依次公开唱价。</p> <p>供应商可在开标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响应文件，若响应文件已上传且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30 分钟，响应文件将无法更改，也不可自行撤回。若响应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前放弃投标的，请现场联系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撤回响应文件。</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电子招投标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或递交响应文件的企业将作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达、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3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响应处理。</p>



项号	内 容	规 定
26	温馨提示	<p>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p> <p>[温馨提示：建议供应商在工作时间内（早9：00至17:00）上传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在非工作时间内未能成功上传其电子响应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2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二、总则

（一）定义

- 1、“采购人”系指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
- 4、“成交候选人”系指由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为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遵守响应文件和谈判时的承诺，赢得或潜在赢得供货合同的供应商。
- 5、“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系指成交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服务及有关技术资料。
-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报价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三）报价费用

- 1、无论评审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相关费用。
- 2、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代理费。
- 3、成交人承担评审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谈判文件说明

- 1、谈判文件组成：本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谈判文件澄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谈判文件修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编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报价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按系统内格式进行填写）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响应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2、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开标一览表及电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上述签章处均需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技术标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 印章。

5、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错漏处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6、响应文件因字迹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基本要求

(1) 本次谈判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

(2)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供应商在报价时仅可提供一个方案；

(3) **报价包括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的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总价中；**

(4) 供应商须提供分项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 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六、报价有效期

(1) 从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天。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七、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如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会议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签收

(1) 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谈判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3、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若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

2、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得涂抹。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响应文件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八、谈判

1、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按照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2、谈判原则

“公平、公正、竞争、择优”为本次谈判的基本原则，谈判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评审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 （1）客观性原则：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 （2）统一性原则：谈判小组将按照统一的谈判原则和谈判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 （3）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谈判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 （4）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谈判程序

3.1、供应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的。
-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密的。
- （3）拒绝解密、谈判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响应处理。

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主持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谈判会议开始；
- （2）公布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 （3）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 （4）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已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 （5）电声唱标，宣读供应商名称、初始报价、服务期等内容；
- （6）谈判仪式结束。

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 (6)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改用人工方式唱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江苏国泰新点公司和交易中心工作人员确认后，经谈判小组会决定，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电子版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3.2 初步评审

3.2.1 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按照报名顺序或签到顺序确定谈判顺序。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3.2.2 无效响应文件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力。供应商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 (1) 响应文件未经供应商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逐页小签）；
- (2) 服务期、付款方式、报价有效期等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的；
-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6) 初始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的；
- (7)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8)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将视同串通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9) 电子清标中，技术标雷同性分析，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目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10) 供应商未在开标时间前完成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的注册（已注册的，不要求重复注册）；

(11) 响应文件中所要求签字非本人手签的；

(12) 授权委托书委托期限与投标有效期不一致；

(13) 供应商放弃最后报价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提交最后报价的；

(14) 本单位人员无法提供有效在职证明的。

3.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人；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成交；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2.4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报价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报价。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2.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



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报价。

如供应商存在以上任一种情况，将视为初步评审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3.3 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一对一地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仅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时，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4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特殊情况下，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评审情况现场增加或减少报价次数。**在技术参数及报价范围不变的前提下，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多次报价中的优惠均有效，相同项取其最优，不同项各项相加。最后报价操作流程见文件后附的“供应商二轮报价操作流程”。**

4、评审标准及办法

（1）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2）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特殊情况下的谈判方法

如出现供应商全部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串通报价、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评审时，谈判小组报采购领导小组批准有权停止本次谈判采购，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报价，采购人有权改用其他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九、质疑投诉：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



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的提出和答复、投诉的提起和处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质疑函收件人：宋会英

联系电话：15106859743

通讯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十、授予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一、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谈判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作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章 项目说明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建设工业大数据智慧管理平台，主要目的是通过项目建设，进一步促进城市经济运行管理相关部门能够科学、全面、准确地把握全县经济发展态势，监测企业风险，制定扶持政策，精准服务企业，提升监测分析、趋势预测、风险预警、企业评价等方面能力。

共分为 1 个标段，项目金额为 45 万元。

二、项目要求

1.功能要求

（1）数据采集治理

平台需具备数据导入、系统对接、在线填报多种数据接入方式，整合全县工信、统计、税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供电、燃气等部门的数据资源，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的思维，通过数据规范，建立数据接入、检查、治理机制，提升数据质量，保障数据分析结果的准确性。

（2）运行监测分析

平台需建立涵盖企业销售、纳税、用地、用能、用水、排污等监测指标项的智能分析模型，并从企业、产业、区域等多维度，实现工业经济运行状况的精准分析和诊断，为决策管理部门提供权威、有效的大数据分析支撑服务。

（3）亩产效益评价

平台能够以亩均税收、综合税收、亩均营业收入、综合营业收入、单位能耗税收等主要指标，计算得出工业企业的亩产效益综合评分和排名，并对企业进行综合评价和科学分类，辅助政府以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为重点，采取正向激励、反向倒逼的机制，引导企业绿色高效发展。

（4）低效用地治理

平台应形成工业一张图能够形成低效工业用地整治改造任务清单，跟踪提升改造进展，对改造的各项投入统计分析、改造前后情况进行对比、改造的成效总体分析，提升低效企业整治管理效能。能够对现有低效用地地块进行空间展示和统一管理，实现低效用地数据信息分析功能，辅助政府深入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

（5）辅助规划选址

平台需具备规划选址功能，辅助政府进行工业用地选址以及判断某地块的规划用途是否



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规划等各类规划。

(6) 企业服务

面向工业企业，平台应提供定向推送项目申报、产业扶持、企业服务等相关政策通告，并开通诉求反馈窗口，便于政府为企业答疑解惑，助企解难纾困，优化营商环境。

(7) 移动 app

平台需具备移动端应用系统，实现工业运行监测数据和分析成果的即时推送、实时查询、可视化展示，随时随地为党政领导及主管部门提供一目了然的可视化工业信息，为工业经济运行“掌上决策”奠定基础。

2. 时限要求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软件的研发、部署，确保软件平台正常运行。

3. 质量要求

供应商应确保提供的产品满足功能需求，达到正常使用标准。如发现存在缺陷的，未能达到移交标准的，则中标人应及时修复。

4. 培训要求

为采购人培训出合格的系统操作人员，能全面了解、熟悉软硬件基本构成，能独立、熟练操作平台管理软件和设备，实现全部预设功能。

5. 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提供软件 1 年期的免费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2) 软件日常维护响应时间为 2 小时，故障解决响应时间为 5 小时。自免费服务期结束后，平台运行维护服务保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3) 免费服务期内，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故障处理、系统功能优化、数据接入、平台对接等保证平台正常使用的一切服务及应用培训等。



附件：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鲁政字（2023）172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职工工资水平增长等情况，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核，确定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现公布如下：

一、调整后的全省月最低工资标准为2200元、2010元、182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为22元、20元、18元。各县（市、区）最低工资标准见附件。

二、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

三、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从2023年10月1日起执行，鲁政字（2021）169号文件同时废止。

四、各市、县（市、区）要加强对《最低工资规定》（原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1号）和最低工资标准的宣传，在当地主要媒体上公布最低工资标准，让用人单位、劳动者和公众广为了解。要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最低工资规定》的行为要依法查处，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附件：各县（市、区）最低工资标准表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2日



附件

各县（市、区）最低工资标准表

县（市、区）	月最低工资标准	小时最低工资标准
济南市：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 青岛市：市南区、市北区、黄岛区、崂山区、李沧区、城阳区、即墨区 淄博市：淄川区、张店区、临淄区 东营市所辖县（区） 烟台市：芝罘区、福山区、牟平区、莱山区、蓬莱区、龙口市、莱州市、招远市 潍坊市：潍城区、寒亭区、坊子区、奎文区、诸城市、寿光市 威海市所辖市（区）	2200 元	22 元
济南市：长清区、章丘区、济阳区、莱芜区、钢城区、平阴县、商河县 青岛市：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 淄博市：博山区、周村区、桓台县 枣庄市：市中区、薛城区、滕州市 烟台市：莱阳市、栖霞市、海阳市 潍坊市：青州市、安丘市、高密市、昌邑市、临朐县、昌乐县 济宁市：任城区、兖州区、曲阜市、邹城市、微山县 泰安市：泰山区、新泰市、肥城市 日照市所辖县（区） 临沂市：兰山区、罗庄区、河东区 滨州市：滨城区、邹平市、博兴县	2010 元	20 元
淄博市：高青县、沂源县 枣庄市：峄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 济宁市：鱼台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泗水县、梁山县 泰安市：岱岳区、宁阳县、东平县 临沂市：沂南县、郯城县、沂水县、兰陵县、费县、平邑县、莒南县、蒙阴县、临沭县 德州市所辖县（市、区） 聊城市所辖县（市、区） 滨州市：沾化区、惠民县、阳信县、无棣县 菏泽市所辖县（区）	1820 元	18 元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地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_____以（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经谈判小组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预算内资金____元；预算外资金____元，自筹资金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七、交付日期和地点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九、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响应文件中的账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



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一、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日历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十二、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三、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四、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五、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1）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七、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报价须在本次采购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采购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印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的信用价值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形成的数据价值，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省财政厅牵头开发了“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如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

（按系统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法人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资格审查资料

企业获奖

企业各类证书

近年来完成业绩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分项报价表

小微企业证明

技术标

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开标一览表

(以电子标系统内生成格式为准填写并签章)

序号	标题	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		
2	服务期		系统内为交货期, 视为服务期
3	质保期		
4	逾期违约金		



报价函

（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全称）授权（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报价。为此：

1、我单位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3、我单位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同意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5、我单位保证按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参与采购活动，并为自身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6、本次报价有效期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

7、我单位已经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8、我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通信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名称）系_____（供应商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和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谈判采购活动，项目编号为：_____。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谈判采购活动中与_____（采购人名称）的一切事宜，由他签字的一切文件，我公司均认可。

委托代理人无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及盖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按本项目要求填写完整，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扫描件。

附：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投标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投标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四)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扫描件：



（五）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扫描件：



(六) 履约能力、企业实力证明。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总人数量	
设备、仪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 1、本表由供应商填写，不填写本表响应无效；
- 2、本表为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



(七) 近三年无重大违规声明

无重大违法声明

致：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企业获奖

企业各类证书



近年完成类似业绩

近年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作	
完成情况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应链接以下扫描件。

附：项目扫描件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组成表

姓名 (必填)	身份证号 (必填)	性别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业 年限	资质 证书	获 奖 情 况	备 注

附：

扫描件



附件：商务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2.商务响应中服务期、付款方式等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附件：技术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1.即使供应商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偏差内容一列必须注明“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作内容	项目明细	费用（元）
.....		
总计		
备注	报价应包含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亦包含其他费用。供应商应考虑市场价格和优惠幅度。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供应商的上述报价应包含了本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未能在此列举的工作内容，采购人认为已包含在此报价中，供应商成交后应完成包括上述项目在内的所有工作。
2. 采购人将对上表所列各项工作内容的总报价进行评比。
3. 供应商报价应考虑全面、计算准确，还应根据此表列出详尽分项费用、总费用清单。未填报本表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政府采购政策：**

所投产品如涉及环保、节能、小微企业、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请将相关表格及材料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对所附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若不涉及，不需要提供以下相应表格和材料。

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技术标

（格式自拟）



供应商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材料



附件：

供应商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	
2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月份财务报表）；	是否按要求提供：	
3	近半年内大于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扫描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	
4	近半年内大于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及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是否按要求提供：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按要求提供：	
7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是否按要求提供：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是否按要求提供：	
是否审查合格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说明：1、本表除核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放入响应文件【证件统计表】模块中。2、本表格如果与资格审查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资格审查内容为准。



发改价格[2011]534号通知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2011）

中标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亿~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亿~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3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300-100) 万元×1.1%=2.2 万元

合计收费=1.5 万元+2.2 万元=3.7 万元

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3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300-100) 万元×0.8%=1.6 万元

合计收费=1.5 万元+1.6 万元=3.1 万元

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1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 万元

(500-100) 万元×0.7%=2.8 万元

(1000-500) 万元×0.55%=2.75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6.55 万元



附件：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下载操作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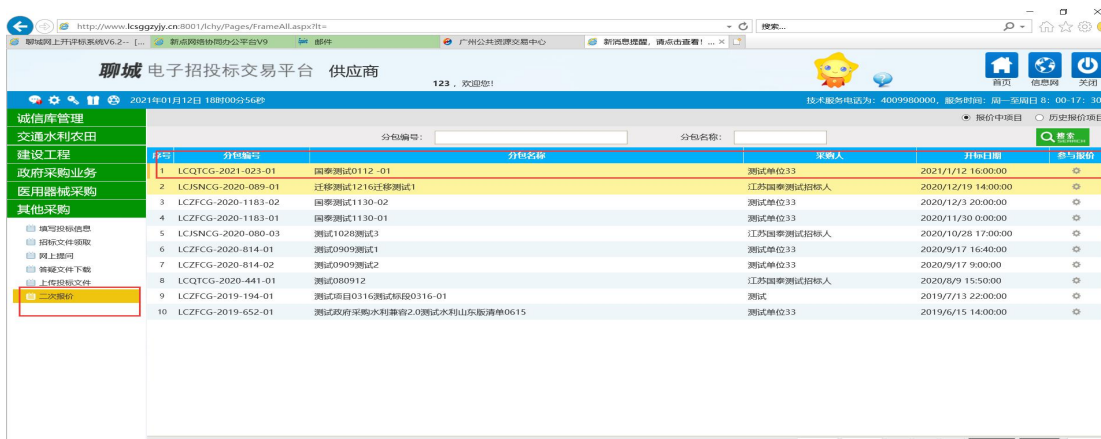


附件:

供应商二轮报价操作流程

供应商操作:

供应商收到短信通知后登录业务系统,相应模块下的【二次报价】页面,找到相应项目点击【参与报价】按钮。



点击【新增报价】



在【本次报价】中录入本次所报价格,点击【提交】按钮。评标系统会自动同步该报价。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的信用价值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形成的数据价值，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省财政厅牵头开发了“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如下图：



供应商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山东政采贷”，进入融资平台手机端。

供应商申请融资，分三步走：

第一步：登录平台。

第二步：填写基本资料，包括公司名称、代码、法人、开户银行等，尽量填全。

第三步：发起融资申请，包括本次融资金额等，提交。系统会提示您申请成功。

友情提示：左侧菜单完善信用信息条目，供应商查看自身公开信用画像信息，检查信息准确性，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融资的信息可以申请进行修复。

融资平台的服务对象，是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注册登记或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借助山东省信用金桥中小企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专业优势，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充分发挥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增信”“分险”作用，广开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为服务对象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担保和保函等各类融资服务。